

中共勐海县委宣传部办公室

关于进一步做好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宣传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、乡镇（农场）：

近期，随着全国及我省非洲猪瘟疫情点增多和防控力度的加大，社会担忧情绪上升，关于疫情发展态势和影响的揣测不断。对此，必须高度重视，积极主动做好舆论引导工作，避免引发不必要的社会恐慌。根据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勐海县非洲猪瘟疫情应急预案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现将进一步做好非洲猪瘟疫情的宣传通知如下。

一、突出正面宣传，加强舆论引导

（一）加大非洲猪瘟疫情防控知识的宣传

要广泛宣传动物疫病防控和公共卫生知识，特别是针对广大消费者的疑虑和关切，及时答疑解惑，广泛传播正面声音，引导公众科学认知、理性消费。一要通过印发明白纸、挂图，发放宣传单和宣传画等多种方式，加大非洲猪瘟防治知识宣传普及力度，指导养猪场（户）做好生物安全管理工作，引导公众科学认识、理性消费生猪产品。二是要加强对生猪养殖、经营、屠宰等相关从

业人员的宣传教育，增强自主防范意识，积极营造群防群控的良好局面。

（二）及时公开信息，澄清事实，消除公众恐慌情绪

坚持适度宣传、科学发布的原则，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及时、全面发布非洲猪瘟防控信息，利用勐海政务信息网、勐海快讯（手机报）、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网络平台，编辑与非洲猪瘟疫情防范知识和防控措施等内容进行发布，提高人民群众对疫情知识的了解，解疑释惑，减少人民群众的恐慌，科学的引导社会舆论，采取措施防止媒体过度炒作，针对不实的言论，要及时予以澄清防止引发群众的恐慌，殃及我县生猪养殖业的发展。

（三）坚持正面宣传，占领舆论高地

坚持第一时间发出权威解读和主流声音，牢牢占领舆论高地。加强主流媒体的正面宣传，突出宣传非洲猪瘟疫情不属于人畜共患病知识。要及时发布风险提示，要密切关注本辖区内舆情，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的问题，引导公众理性消费。各乡镇（农场）及各单位部门在微信公众号刊载关于非洲猪瘟疫情的宣传报道，切实增强养殖户对非洲猪瘟的识别、鉴别诊断和防控能力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严格阵地管理。各乡镇、各单位部门要强化阵地意识，做到守土有责、守土负责、守土尽责。加强舆情研判，及时发现、妥善处理，稳妥把非洲猪瘟疫情敏感问题的舆论引导，防止负面舆情发酵扩散。

（二）宣传教育。加强队伍建设，定期组织防控技术培训，重点加强病例发现、识别、报告、监测、消毒和无害化处理等相关培训工作。加强疫情宣传，通过多种媒体普及非洲猪瘟防控和应急处理知识，动员社会力量落实各县防控措施，维护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。

（三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乡镇、县级各单位部要高度重视非洲猪瘟疫情，主要负责同志要靠前指挥、狠抓落实，切实担负起领导责任、把关责任。要明确工作任务，精心组织好各项工作，充分发挥各方面的力量，形成强大的宣传声势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中共勐海县委宣传部

2018年11月22日